

# 云南省昆明市东川区考核调查函

编号：(2018) \_\_\_\_\_号

\_\_\_\_\_:

\_\_\_\_\_同志(身份证号: \_\_\_\_\_)报考我区事业人员岗位,通过笔试、面试合格后,成为考核对象,现需对该同志进行考核调查。请贵单位将该同志的本人现实表现,户籍所在地派出所意见等内容,填写在《云南省昆明市东川区2018年公开招聘事业人员考核表》中并加盖公章,由考生寄回我单位,请给予办理为盼。

考核说明附后

昆明市东川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

2018年8月29日



回函请寄:昆明市东川区团结路39号东川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人事科

邮编: 654100

电话: 0871- 62123540

# 说 明

一、考核内容分为德、能、勤、绩、廉五个方面，具体考核内容分为定性考核和定量考核两个部分：

## （一）定性考核

定性考核的内容包括：1、是否符合《招聘简章》规定的报考条件；2、能否坚持党的基本路线，在重大政治问题上是否与党中央保持一致；3、思想作风和生活作风是否端正；4、是否有违纪违法情况。

在定性考核过程中，经核实认定被考核对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定为考核不合格，不再进行定量考核：

- 1、不符合《招聘简章》所规定的范围和条件；
- 2、有抑制、反对党和国家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言行的；
- 3、因工作失职或不负责任，给党和政府的声誉及国家财产造成严重损失的；
- 4、曾组织、参与或从事非法组织、非法活动、封建迷信活动的；
- 5、组织纪律涣散，经常迟到、早退、旷工、不坚守工作岗位受到组织处理的；
- 6、曾泄露国家秘密或工作秘密的；
- 7、正在接受审查尚未结案或受到处分尚在处分期内的；
- 8、受到过劳动教养、少年管制或拘留，违反国家计划生育政策的；
- 9、有其他不宜进入事业单位人员队伍问题的。

## （二）定量考核

定量考核主要包括以下内容：1、思想政治表现：政治方向和理论水平，以及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和价值观；2、道德品质：品德修养、生活作风等；3、组织纪律：遵守法律法规及单位或学校的规章制度，服从领导，参加集体活动，有大局观念等情况；4、工作表现或学习表现：考核对象为社会在职人员的，主要考核其工作态度、精神状态、完成本职工作情况和取得的工作成绩；考核对象为应届毕业生的，主要考核其在校学习情况和各方面的表现；5、廉洁遵守自律：党纪、政纪的执行情况；6、奖惩情况：在高等院校或工作期间的奖惩情况。

二、有无参加非法组织？有无违法乱纪或犯罪在案记录？或者有其他主要情况的，请考生户口所在地派出所所在《云南省昆明市东川区2017年公开招聘事业人员考核表》中明确。